附件1

## 雅安市救助管理站

 **2017年“冬季送温暖”救助服务**

**项**

**目**

**计**

**划**

**书**

##

## 2017年11月6日

## 雅安市救助管理站

## 2017年“冬季送温暖”救助服务项目

## 计划书

一、项目背景

为切实加强生活无着流动人员的救助管理工作，扎实做好严寒天气下街头流浪、乞讨人员御寒的救助保护工作，市救助站将严寒季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作为当前时期的首要任务，确保生活无着流动人员温暖过冬，尽可能避免冻死、冻伤等意外情况，以保障生活无着人员合法权益。

根据《民政部关于促进社会力量参与流浪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服务的指导意见》（民发【2012】233号）文件精神。市救助站经过研究决定，及时启动对流浪乞讨人员“冬季送温暖”专项活动，由站内接待救助扩大到街面主动救助和服务，拟开展 “冬季送温暖”专项救助活动。由于救助站管理人员严重不足，专项活动拟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实施。

二、项目服务对象

（一）街面流浪人员

（二）街面职业乞讨人员

（三）遇临时性生存危机的困境人员

（四）其他需要临时救助的人员

三、项目服务周期

2017年11月20日-2018年2月20日

四、服务理念

 （一）尊重生命。尊重街面流浪乞讨人员的生命，对街面流浪乞讨人员实行保护性临时救助，定期探访，定期给予食物、衣物，对于生命垂危的流浪乞讨人员给予及时救治。

 （二）平等救助。平等是指外展服务的社工与受助人员之间的关系，不是管理与被管理，而是服务与被服务的关系，与街面流浪乞讨人员建立平等的信任关系，以朋友式的身份对街面流浪乞讨人员进行保护性临时救助。

 （三）以人为本。以受助对象为本，受助对象自决的原则，尊重受助对象对生活方式的选择。

 （四）助人自助。帮助受助对象挖掘自身资源，搭建社会支持网络，恢复社会功能，帮助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性民事行为能力的受助对象回归家庭和社会。

## 五、服务内容及量化考核指标

|  |  |  |
| --- | --- | --- |
| 类型  | 服务种类与内容要求  | 量化指标  |
| 一、主动救助  | **1.1、街面流动巡查：**每天不定时在雨城区范围内进行巡查，并建立固定救助联络点及时发现流浪乞讨人员,为流浪乞讨人员无偿提供御寒衣物、符合卫生要求的食物、饮用水等，尽量避免流浪乞讨人员寒冷、冻伤并杜绝因为以上事故造成的人员死亡事件。 | 每天至少巡街2次,其中一次为夜巡 |
| **1.2、流浪人员劝导：**劝导雨城区街面流浪乞讨人员放弃流浪乞讨行为，引导求助者到救助管理机构接受救助。如受助人员不愿意接受救助，劝导其前往阴凉处并发放必要的御寒物资、食物饮用水等，尽量避免流浪乞讨人员寒冷、冻伤并杜绝因为以上事故造成的人员死亡事件。 | 不低于300人次。  |
| 二、站内服务  | 2.1、站内受助人员的**卫生清洁服务：**帮助站内受助人员进行个人卫生、环境、物品整理等工作。 | 不低于15人次（包括为受助人理发、洗澡、更换衣物等）  |
| 2.2、站内受助人员的**生活陪伴服务：**帮助站内受助人员进行起居照顾、生活照料等工作。 | 如有则即刻到站上班，不低于10人次 |
| 2.3、站内受助人员**心理疏导和行为干预服务：**接受救助站通知或安排，帮助站内受助人员进行情绪疏导、劝返帮扶、心理调适、行为干预等服务。 | 不低于10人次。特别是未成年人的心理辅导、行为矫治及长期跟进。  |
| 三、服务外展  | **3.1、站内受助人员护送归家服务**：协助救助站将外展服务及其他站内救助的符合相关规定需返回原籍的受助人员护送回家。  | 以救助站为主，社会组织协助 |
| **3.2、国家救助政策宣传及相关活动**：积极争取有关部门的重视和支持，提高活动实效，通过发放宣传单、新媒体等多种形式，积极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受助人员的良好氛围，并力争让更多的人加入到冬季送温暖的行业中来。 | 开展不低于3次主题宣传 |
| **3.3、救助专项活动：**开展“冬季送温暖”主题春运救助服务活动 | 活动受益人数不少于1000人次。  |

说明：救助对象分类处理标准：①对无行为能力、无求助意识、未成年的流浪乞讨人员实施保护性救助，及时护送至救助管理机构；②对危重病人、疑似精神异常的流浪乞讨人员要及时报“120”处理；③对强讨强要、影响市民正常生活秩序的乞讨人员、④以及利用未成年人、残疾人乞讨敛财等乞讨行为报“110”处理；⑤对有行为能力的乞讨人员要尽最大努力劝导其放弃乞讨接受救助。

“冬季送温暖”预算清单(参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活动安排** | **具体内容及预算标准** | **金额（元）** | **备注** |
| 1 | 前期准备 | 志愿者服装（50元/套\*20套） | 1000 | 马甲及帽子 |
| 晕车药品、食品、饮用水 | 1500 |  |
| 办公用品 | 200 | 文件袋、笔记本及其他相关 |
| **小计：** | **2700** |  |
| 2 | 宣传费用 | 宣传横幅（80元/条\*6条） | 480 |  |
| 宣传展板（350元/组\*6组） | 2100 |  |
| 宣传资料（0.20元/张\*6000张） | 1200 |  |
| 救助联系卡（0.2元/张\*1000张） | 200 |  |
| 宣传喷绘（20元/㎡\*15㎡） | 300 |  |
| 桁架租用（25元/㎡\*16㎡\*3次） | 1200 |  |
| **小计：** | **5480** |  |
| 3 | 活动执行 | 工作人员及志愿者餐费 | 1000 |  |
| 工作人员及志愿者交通费 | 800 | 交通费相关（含油费） |
| **小计：** | **1800** |  |
| 4 | 人员费用 | 专职人员工资（2800元/月\*3人\*3月） | 25200 | 含社保，绩效考核 |
| 志愿者餐补、交通费（30元/人次\*300人次） | 6320 | 参与宣传的志愿者、组织者等人员 |
| **小计：** | **31520** |  |
| 5 | 其他相关 | 项目管理费 | 2000 |  |
| 税费 | 2500 |  |
| 项目审计费 | 3000 |  |
| **总计：** | **49000** |  |

 雅安市救助管理站

 2017年11月6日